

# 两位市民粗心大意 背包遗落公交车上

## 公交长车捡到及时归还 两位失主备感温暖



■游 11 路车长孙晓龙(左)将包还给侯先生。



■王先生(左)领取了失而复得的包。(公交供图)

本报讯(首席记者 刘琛敏)日前,石家庄两位市民在乘坐公交车时,不慎遗落了自己的背包,包内装有不少现金及重要证件。好在热心的公交车长及时捡到并归还,避免了这两位市民的损失。

10月29日8时30分许,石家庄公交集团西部运营分公司318路车长王泽晨驾驶公交车由北国奥特莱斯站返回土门站。他在上庄街与槐安路交叉口等红灯时发现,一个黑色背包被遗落在了前排座位上。王泽晨立即妥善保管起来,在车到达终点土门站后,第一时间将背包上交到当班线路车长武涛手中。

武涛检查发现,包内有765元现金、电子阅读器、充电宝、社保卡、银行卡、身份证、日记本等物品。“这么多现金和重要物品及证件丢失,失主肯定非常着急。”想到这里,王泽晨通过日记本上记录的失主信息及联系电话,立即联系上了失主王先生。很快,王先生就来到终点站领取了包。王先生说:“我着急送孩子上学,没想到包竟遗落在了公交车上。现在,终于找到了,要是真丢了,可就麻烦了,非常感谢你们。”“不用客气,这是我们应该做的。”王泽晨回应。

无独有偶,10月30日16时20分许,石家庄市侯先生乘坐游11路公交车出行时,不慎将一个黑

色双肩包遗落在了车上。这个看似普通的双肩包,对侯先生而言却至关重要。因为包里装着他刚收取的半年房租,整整21000元现金。侯先生发现背包丢失后,心急如焚,赶忙拨打了96599公交服务热线寻求帮助。

幸运的是,游11路公交车长孙晓龙在车辆到达终点站进行安检时,发现了这个黑色双肩包。孙晓龙深知乘客丢失物品的焦急心情,他将背包妥善保管起来,并第一时间向线路车长杨斌进行了汇报。很快,杨斌就向公交服务热线工作人员反馈了该情况。

约20分钟后,经过相关工作人员与侯先生的及时沟通与核实,在确认无误后,孙晓龙将装有21000元现金的黑色双肩包归还给了侯先生。面对失而复得的背包和现金,侯先生激动不已:“这是我刚收的房租,孩子还等着这笔钱报班呢。要是丢了,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了,真是太感谢你了,孙师傅。”孙晓龙则微笑着表示,这是自己应该做的,作为一名公交司机,捡到乘客遗失的物品并及时归还,保障乘客的财产安全是他们的职责所在,更是最基本的职业道德和做人准则。



# 救助晕倒女子 快速处置交通事故

## 石家庄交警一心为民服务获点赞

本报讯(记者 南开宇)近日,石家庄两位市民在遇到困难时得到石家庄交警的帮助,其中市民李先生为民警送来锦旗,表达谢意。

“警察同志,那边有人晕倒了。”10月29日10时许,在石家庄市和平路与东二环交口,石家庄市公安局交管局安交警大队六中队辅警王康宇执勤时,一名热心群众上前求助。这名男子表示,在和平路与东二环西侧200米路北的非机动车道内,有一名女子晕倒了,情况不明,急需救助。听到消息后,王康宇立刻驾驶摩托车赶往现场。

到场后,警员发现该女子没有外伤,但全身瘫软发抖且面色苍白,警员便立即拨打了120急救电话。很快,长安交警大队五中队辅警秦泽渝也驾驶车辆赶到现场,共同陪伴在女子身旁并询问其身体状况。不久,救护车到达现场,医护人员对女子进行了急救处理,执勤交警则在一旁协助。在女子清醒后,两位警员立即配合医务人员与女子家属取得联系。

经耐心询问得知,该女子有低血糖既往病史。警

员配合医护人员将女子抬上救护车,直到救护车离去,两位警员才放心回到工作岗位上继续工作。“有群众求助,我们肯定要及时相助,她平安就好。”接受记者采访时,热情相助的两位警员说。

10月30日下午,石家庄市李先生将一面写有“办案神速,为民解忧”的锦旗送到长安交警大队事故中队,向民警段占永和辅警赵贵兴表达谢意。

据了解,事故发生在10月12日6时55分许。当天,民警段占永、辅警赵贵兴接到分控中心派警,在谈固大街与跃进路交叉口,有人开车闯红灯,造成一名电动自行车驾驶员因急刹车摔伤了。接警后,两人立即开展调查取证。经调取监控,锁定涉嫌闯红灯的车辆,民警责令机动车驾驶员到事故中队接受处理。双方在事故中队经协商一致,达成了赔偿协议。民警对机动车驾驶人做出了相应处罚。

代表家人来送锦旗的李先生感慨道:“交警出警快,解决事故也快,为他们点赞。”

# 网约车司机心存侥幸 超员载客被查

本报讯(记者 南开宇)网约车为群众的出行提供了便捷,但安全问题不容小觑。10月30日,一名网约车驾驶员为图一时之利,置乘客人身安全于不顾,心存侥幸超员载客上路,带来极大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驾驶员没想到,在京昆高速行唐收费站,他被执勤的河北高速交警正定大队民警“叫停”。

10月30日15时40分许,在京昆高速行唐收费站内广场前,河北高速交警正定大队民警正在执勤。一辆小型新能源客车缓慢向站口驶来。看到执勤民警,该车行迹明显可疑,民警马博超随即上前示意其靠边接受检查。

当车门打开,民警发现车内坐满了人,甚至有人坐在小马扎上。经现场清点,该车核载7人,实载8人,超员1人。在调查中,民警发现该车辆登记为网约车,驾驶人张先生为网约车公司驾驶员。经查,该车从石家庄市区出发至行唐县,驾驶人张先生因贪图利益,便多拉了一位乘客。心存侥幸的他认为,交警不会查营运车辆。“我没想到,还未驶出收费站就被民警查获。”驾驶人说。

民警对驾驶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向车内乘客讲解了乘坐超员车会带来的危险后果,责令驾驶人联系车辆对超员乘客进行卸客转运,并对其做出了处罚。

河北高速交警提醒,超员载客会使车辆超负荷行驶,导致车辆安全性能下降,一旦在高速行驶中发生意外,后果不堪设想。群众乘坐网约车时,对存在车况不好、超员等交通违法行为的车辆坚决拒乘,并及时向公安交警部门举报。

# 雨天道路湿滑 大货车高速路上侧翻

本报讯(首席记者 刘琛敏)在雨雪天气里,因道路湿滑,高速公路上行车安全系数会大幅降低,驾驶人若一旦操作失误,后果有时会很严重。近日,大货车司机侯某回忆起在京昆高速公路石家庄段发生侧翻的事故时,仍心有余悸,他庆幸自己没有受伤。

10月13日7时30分许,河北高速交警总队石家庄支队指挥中心的电话突然响起。报警人称,他在京昆高速北京方向井陘矿区出口附近翻车了,拉的货物也撒落在了地上。接警后,河北高速交警总队石家庄支队西柏坡大队执勤民警周毅迅速赶赴现场了解情况。

经现场勘查,民警了解到,事发时下着小雨,道路湿滑,事故现场位于京昆高速公路北京方向311公里处,占据该路段第一第二车道。涉事车辆是一辆车牌为鲁G的大型货车,头东尾西向右侧翻在第一车道上。该车车头左侧部分受损严重,被撞的中央隔离设施部分损坏,车上拉运的水果有半数倾撒在路面上。

民警调取了交通监控视频,该视频显示:10月13日7时23分,一辆红色大型货车突然冲进画面,车头左侧猛烈撞击左侧中央隔离设施,随后向右侧翻,货物撒落一地,事发位置距离井陘矿区出口处仅一公里,是一处急弯陡坡路段。事发现场的后方设有一块“急弯陡坡 谨慎驾驶”的提示牌。

经民警现场询问,司机侯某称,他驾驶自家的货车拉了一车梨,走到事发位置时,突然感到车辆“不听话了”。他就使劲儿踩刹车、打方向也不起作用。后来,一声巨响,他驾驶的大货车躺在了路上。突发事故让侯某脑子一片空白,过了几分钟,他才缓过神儿来,赶紧打开左车门爬了出来,在查看情况后报了警。“下着小雨,路很滑,我还是开得快了。”事后,侯某很是后悔,好在他没有受伤。

日前,河北高速交警总队石家庄支队民警马淑阳提示:高速公路上车速快,遇到降雨、降雪天气,道路的安全系数会大幅降低,雨雪天气在高速公路行车,驾驶人一定要降低行驶速度,并加大与前车的安全行驶距离。在山区高速公路出口、急弯、长下坡等高风险路段,驾驶人更要全程集中注意力行车,要及时发现前方路况变化和突发情况,主动减速控距避免紧急制动,预防侧滑、甩尾等带来的交通意外或事故。